

证券代码：832876

证券简称：慧为智能

公告编号：2023-012

深圳市慧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4月27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4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王静女士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编制了《深圳市慧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5）和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经审计的 2022 年度财务数据、经营情况及 2023 年度经营规划，编制了《深圳市慧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基于对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，为了进一步回报股东，与各股东共同分享公司经营成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定了 2022

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,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.00元(含税)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(www.bse.cn)披露的《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3-018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公司为充分利用自有闲置资金,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水平,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,公司拟利用部分闲置的流动资金购买短期的稳健型理财产品,单笔购买理财产品金额或任意时点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.5亿元(含人民币1.5亿元)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(www.bse.cn)披露的《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3-019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,增加资金收益,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,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5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,拟投资于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

(www.bse.cn)披露的《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3-020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要,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授信额度,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晓辉先生提供连带责任担保。具体担保期限以签署的担保协议约定为准;具体授信金额以银行的审批结果为准。有效期(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)内,以上授信额度可以循环使用,具体融资额度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需求决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(www.bse.cn)披露的《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3-021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审议通过《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公司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(2022年修订)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(试行)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有关规定,对募集资金进行存放与使用管理,并编制了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www.bse.cn) 披露的《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22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 同意 3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为了应对市场需求变化, 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, 公司拟部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, 新增“慧为智能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”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www.bse.cn) 披露的《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23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 同意 3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相关要求, 公司结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(试行)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内部规章制度, 按照公司治理有关文件的精神, 严格对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自查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www.bse.cn) 披露的《2022 年度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24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 同意 3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2022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慧为智能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更好地集中资源，满足公司经营战略发展和产业优化的场地需要，提升公司整体生产能力与综合水平，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，公司全资子公司慧为智能科技（江门）有限公司拟在蓬江区棠下镇海信大道与金桐三路（暂命名）交汇处东南侧地段新建综合厂房，建筑总面积约 16391 平方米（最终面积以土地管理部门实测为准）。预计本项目（慧为智能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）建设总投资约人民币 1.7 亿元，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 2000 万元，不足部分由慧为江门自筹投入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全资子公司投资慧为智能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3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慧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慧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4 月 27 日